

肇庆西江医院有限公司迁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签到表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身份证号码
李小明	肇庆学院	教授	1376	
张玉兰	原肇庆市环境保护监测站	高级工程师	1392	
朱明卿	肇庆世来至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1356	涉身份证、电话号码信息，不进行公示
洪新和	肇庆西江医院	院长主任	132017	
杨永亮	肇庆西江医院	书记	13822	
蒋继月	广东乾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负责人	1353	

肇庆西江医院有限公司迁建项目竣工

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国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以及省市生态环境管理部门有关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有关文件的要求，2025年2月17日，肇庆西江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端州区组织召开肇庆西江医院有限公司迁建项目（以下简称“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参加验收会议的单位代表和邀请的专家名单附后。验收组查阅了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环评审批意见以及《肇庆西江医院有限公司迁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等材料，现场核查了项目建设运营和环保措施落实情况，经讨论和评议，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肇庆市端州区端州七路14号侨兴商务大厦，总投资1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50万元，总占地面积为1645m²，总建筑面积为15086.25m²，设置床位100张，停车场1个，日门诊量预计达到150人次（37500人次/年）。项目设有生殖科、男科、中医科、内科、外科、妇产科、儿科、麻醉科、医学检验科、药剂科、医学影像科、手术室、心电图室等科室，不设传染科等科室（不开展传染病科）。职工总数100人，其中10人在医院住宿。病患、工作人员约150人/d在饭堂就餐。全年工作250天，采用3班制，每班工作8小时。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公司于2022年9月委托深圳正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肇庆西江医院有限公司迁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10月取得肇庆市生态环境局端州分局的批复[肇环端建（2022）19号]。公司于2024年5月申领了排污许可证，排污证编号为：91441200771851321J001Y。

公司委托广东乾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4年12月27日-28日对项目进行了验收监测，并出具了验收检测报告，公司依据验收监测结果以及环保调查相关资料，编制了验收监测报告。

验收工作组签名：

杨永亮 梁子明 李 鹏 谢 兰 朱 和 研

蒋继月

（三）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内容为项目环评及其批复的全部建设内容。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自建污水废水处理设施升级优化，且未设置发电机，无柴油贮存，废气排放口减少。项目该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项目选址、生产规模、生产工艺、污染物治理工艺及排放等均与环评及其批复基本一致，无重大变动。

三、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食堂含油污水经隔油隔渣后与经化粪池预处理生活污水、门诊污水及医疗废水汇集至自建的污水处理设施统一处理，处理后废水排至市政管网，进入肇庆市第一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二）废气

项目产生恶臭区域加罩或加盖、投放除臭剂、加强通排风等措施；厨房油烟经高效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楼顶排气筒排放。

（三）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设备运行过程中的噪声。项目采用低噪声生产设备、合理布局、隔音减振等措施对项目产生的噪声进行治理。

（四）固体废物

项目医疗废物、污水处理站污泥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废包装物定期交资源回收单位处理；生活垃圾、废中药渣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四、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项目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稳定，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具体验收监测结果如下：

（一）废水

验收检测期间，项目综合废水各检查项目排放浓度均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的预处理标准要求。

验收工作组签名：

洪家红 李伟 朱瑞卿 潘玉兰
蒋继月



（二）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食堂油烟废气排放浓度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表2排放要求，无组织废气氯气、氨、硫化氢、臭气浓度和甲烷的排放浓度满足无组织排放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表3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要求。

（三）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北面标准限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4类标准限值；其余厂界标准限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类标准限值。

（四）固体废物

项目所产生的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理，建立了管理台账。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建设及调试期间废水、废气、噪声和固废等均得到妥善处理，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外排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建设及调试期间对周边环境未造成不良影响。

六、验收结论

本项目环保审批手续齐全，落实了项目环评报告表及环评批复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验收监测各项污染物排放满足环评批复的要求，建立了环境管理制度，符合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条件，建设项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七、后续要求

（一）加强环保管理，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二）按照建设单位自主验收的有关要求，完善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的其他后续工作。



梅继

验收工作组签名：

杨永亮 沈永强 李朋 张玉兰 杨新卿